

開徵新稅項令政府揮霍？

港府會走「大政府道路」？

外界擔心，若開徵了商品及服務稅，政府多了收入來源，會不會走上大政府道路呢？

其實，開徵新稅只是為了擴闊稅基，以尋求穩健的收入來源，好作長遠發展。政府的收入可能會增加，但無意背離一貫「應用則用，應省則省」的審慎理財原則。

這樣的理財原則有保證嗎？

《基本法》第一百〇七條對政府的理財原則有明確規定，要求政府的「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，力求收支平衡，避免赤字，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」。

還有具體的限定嗎？

政府承諾過，會嚴格控制公共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百分之二十或以下。

但仍有人擔心，庫房的錢多了，政府自然就會揮霍。

政府怎樣用錢，是不可以「自把自為」的。政府的財政安排，必須得到立法會審批，在立法會的監察下調配。這足以確保政府不得任意揮霍。